

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向董事会报告如下：

一、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组成情况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 4 名独立董事：耿建新、李湘鲁、郑伟、程列，3 名非执行董事：杨毅、李琦强、彭玉龙（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辞职）。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耿建新担任。

委员会委员均具有与其职责相适应的财务或法律方面的专业知识。

二、会议召开及委员参会情况

2022 年度，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和 1 次工作会议，审议或听取职责范围内的各项议题，具体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议题
2022 年 1 月 24 日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2. 审议《关于 2021 年四季度偿付能力报告的议案》

2022年2月24日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聘任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审议《关于聘任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公司高管任中、离任审计项目的议案》 3. 听取《关于2021年准备金评估相关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汇报》
2022年3月28日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2021年度保险资金运用内部控制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2021年会计估计变更专项说明的议案》 3. 审议《关于2021年财务决算的议案》 4. 审议《关于2021年度分红保险专题财务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A股/H股）的议案》 6. 审议《关于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7. 审议《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上交所）的议案》 8. 审议《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估报告（银保监会）的议案》 9. 审议《关于2021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2021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和内部交易评估报告的议案》 11. 听取《关于2021年度审计工作及管理建议书的汇报》 12. 听取《2021年度投资连结保险独立账户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3. 听取《2021年度外币业务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4. 听取《关于2021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汇报》 15. 听取《关于2021年12月31日内含价值评估结果的汇报》 16. 听取《关于2021年第四季度关联方管理报告的汇报》
2022年4月27日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2021年度合规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2021年度精算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选聘外部审计机构开展审计项目的议案》 5. 审议《关于2021年度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6. 审议《关于2021年工资总额清算及2022年工资总额预算方案的议案》 7. 听取《关于2022年一季度执行商定程序汇报》
2022年5月26日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2021年度并表管理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2021年度偿付能力压力测试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2021年度集团偿付能力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2022-2024年资本规划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2022-2024年集团资本规划报告的议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6. 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7. 听取《关于公司 2022-2024 年内含价值审阅机构聘请结果的汇报》 8. 听取《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关联方管理报告的汇报》
2022 年 7 月 25 日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	审议《关于 2022 年二季度偿付能力报告的议案》
2022 年 8 月 29 日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 2022 年半年度会计估计变更专项说明的议案》 2. 审议《关于 2022 年中期报告(A 股/H 股)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首席执行官兼总裁李全先生任中审计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副总裁兼总精算师兼董事会秘书龚兴峰先生任中审计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副总裁于志刚先生任中审计报告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总裁助理岳然先生任中审计报告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原副总裁李源先生离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8. 听取《关于 2021 年度公司资产负债管理能力独立评估报告的汇报》 9. 听取德勤《关于 2022 年度中期审阅工作汇报》 10. 听取普华永道《关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内含价值评估结果的汇报》 11. 听取《关于 2021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的汇报》 12. 听取《关于 2022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汇报》 13. 听取《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关于 2022 年上半年审计工作情况的报告》 14. 听取《关于 2022 年第二季度关联方管理报告的汇报》
2022 年 10 月 27 日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公司与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审议《关于 2023 年公司高管任中、离任审计外部审计机构选聘项目的议案》 3. 审议《关于 2022 年三季度会计估计变更专项说明的议案》 4. 审议《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5. 听取《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独立评估报告的汇报》 6. 听取德勤《关于 2022 年三季度执行商定程序汇报》 7. 听取《关于新保险合同准则及新金融工具准则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汇报》

2022年10月27日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会议	听取《关于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的汇报》
2022年12月22日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1. 审议《关于修订〈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的议案》 2. 听取《关于2021-2022年公司反保险欺诈工作专项审计报告的汇报》 3. 听取《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关联方管理报告的汇报》

委员参会情况如下：

委员姓名	应出席次数	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耿建新	10	10	0
杨毅	10	10	0
李琦强	10	10	0
彭玉龙 ¹	7	7	0
李湘鲁 ²	10	8	2
郑伟	10	10	0
程列	10	10	0

注：

- 1、彭玉龙董事于2022年9月30日辞职。
- 2、李湘鲁先生因健康原因未出席第七届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十三次会议。

三、年度履职情况

（一）审查公司财务信息及披露情况

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根据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细则》，认真审查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情况，切实履行对公司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及季度报告的审阅工作。

此外，10月，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听取了《关于新保险合同准则及新金融工具准则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汇报》，同意向董事会汇报上述报告；12月，审议了《关于修订〈新

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评估内部控制有效性

2022年3月，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研究审议了《关于2021年度保险资金运用内部控制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上交所）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估报告（银保监会）的议案》，建议公司针对内控发现的短板和缺陷，在内控流程中加以完善。

（三）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2022年3月，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研究审议了《关于2021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4月，审议了《关于2021年度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建议公司要重视审计队伍建设，符合相应监管规定；8月，听取了《关于2022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汇报》，同意向董事会汇报上述报告。

（四）监督及审查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2022年，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听取并讨论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2021年度审计工作及管理建议书的汇报》《关于2022年一季度执行商定程序汇报》，以及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关于2022年度中期审阅工作汇报》《关于2022年三季度执行商定程序汇报》，有效监督了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

根据《公司章程》及上市地相关监管规定，2月，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了《关于聘任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对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

力、诚信状况、独立性，以及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理由的恰当性等情况进行了审查。委员会认为，拟聘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具有相应的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恰当。

（五）审议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和管理办法

2022年3月，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听取了《关于2021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汇报》，并同意向董事会汇报上述事项；研究审议了《关于2021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和内部交易评估报告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年5月，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研究审议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年10月，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研究审议了《关于公司与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认为本次交易条款公平合理，定价公允，是以公平公正市场化的原则，在公司的日常业务中，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进行的交易，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审议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任中审计报告

2022年8月，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研究审议了《关于公司首席执行官兼总裁李全先生任中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副总裁兼总精算师兼董事会秘书龚兴峰先生任中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副总裁于志刚先生任中审计报告的议案》《关

于公司总裁助理岳然先生任中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原副总裁李源先生离任审计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10月，研究审议了《关于2023年公司高管任中、离任审计外部审计机构选聘项目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同时建议公司管理层督促审计机构确保审计资源投入，保证审计质量。

四、参加调研及培训情况

除认真履行上述专业领域的职责之外，委员们还通过研读公司董事月报、季报、双周报、投关月报，列席公司年度、年中、季度经营情况汇报会议、执委会会议、赴机构实地调研等多种形式了解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并通过参加履职培训等方式积极提高履职水平，切实履行职责。

2022年，委员们以“新时代保险产品与服务转型升级”为主题积极参加同行业公司、分公司等相关调研工作，对公司的现状和未来发展提出了有价值的意见和建议。

2022年，委员们积极参加培训，持续提升履职所需的专业知识和能力。部分委员参加了上交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训、北京上市公司协会董事监事专题培训、精算师协会监管规则专题系列培训、中国人民银行郑州培训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在线培训班，全体委员参加了公司组织ESG系列培训，进一步提高了专业水平和履职能力。

总之，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在2022年度认真遵守各项监管规定和公司内部制度，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地履行了相关职责。在新的一年里，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将继续按照法

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更好地履行工作职责，向董事会提供专业意见，提升董事会议事效率，推动公司审计、内控合规、关联交易管理等相关工作顺利开展。

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3年3月30日